

019820

中国·吉林

磐石市志

磐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1991~2003)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省地方志丛书（14）

磐石市志

（1991~2003）

吉林省磐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新登字07号

磐石市志(1991-2003) 磐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著

主 编：张 磐

责任编辑：高志胜 封面设计：史大亮

吉林文史出版社出版发行（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印刷：吉林市创大彩印厂

开本：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本

标准书号：ISBN 7-80626-623-2

印张：58.625 字数：1350千字

版次：2006年12月第1版 印次：2006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100册 定价：310.00元

磐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4年10月)

- | | | |
|-------|-----|------------|
| 主 任 | 运殿余 | 市长 |
| 副 主 任 | 岳金安 | 市委副书记 |
| | 刘延平 | 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 |
| | 于先贵 | 副市长 |
| | 汪彦华 | 市政府秘书长 |
| | 张 磐 | 市档案局局长 |
| 委 员 | 闫连生 | 市财政局局长 |
| | 杨恩宽 | 市发展计划局局长 |
| | 张永禄 | 市教育局局长 |
| | 王玉静 | 市人事局局长 |
| | 商 杰 | 市经济贸易局局长 |
| | 王友谊 | 市农业局局长 |
| | 周锡利 | 市对外经济合作局局长 |
| | 郭士宝 | 市统计局局长 |
| | 李 晗 | 市档案局副局长 |
| 办公室主任 | 汪彦华 | (兼) |
| 副 主 任 | 张 磐 | (兼) |

磐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5年5月)

- | | | |
|-------|-----|------------|
| 主 任 | 宫成全 | 市长 |
| 副 主 任 | 岳金安 | 市委副书记 |
| | 刘延平 | 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 |
| | 郝德静 | 副市长 |
| | 汪彦华 | 市政府秘书长 |
| | 张 磐 | 市档案局局长 |
| 委 员 | 闫连生 | 市财政局局长 |
| | 杨恩宽 | 市发展改革局局长 |
| | 张永禄 | 市教育局局长 |
| | 王玉静 | 市人事局局长 |
| | 商 杰 | 市经济局局长 |
| | 王友谊 | 市农业局局长 |
| | 于乃东 | 市商务局局长 |
| | 郭士宝 | 市统计局局长 |
| | 李华男 | 市档案局副局长 |
| 办公室主任 | 汪彦华 | (兼) |
| 副 主 任 | 张 磐 | (兼) |

磐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6年6月)

主 任	官成全	市长
副 主 任	盖东平	市委副书记
	汪彦华	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
	金 华	副市长
	周锡利	市政府秘书长
	张 磐	市档案局局长
委 员	闫连生	市财政局局长
	杨恩宽	市发展改革局局长
	张永禄	市教育局局长
	王玉静	市人事局局长
	商 杰	市经济局局长
	洪管斌	市农业局局长
	郭士宝	市统计局局长
	于乃东	市商务局局长
	李华男	市档案局副局长
办公室主任	周锡利	(兼)
副 主 任	张 磐	(兼)

《磐石市志》编辑部

主 编	张 磐		
副 主 编	李华男	李德春	
主 笔	李显贵		
编 辑	史大亮	邓小溪	官天祐
校 对	李德春	史大亮	李显贵
电脑制作	王 伟		

2

磐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6年6月)

主 任	官成全	市长
副 主 任	盖东平	市委副书记
	汪彦华	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
	金 华	副市长
	周锡利	市政府秘书长
	张 磐	市档案局局长
委 员	闫连生	市财政局局长
	杨恩宽	市发展改革局局长
	张永禄	市教育局局长
	王玉静	市人事局局长
	商 杰	市经济局局长
	洪管斌	市农业局局长
	郭士宝	市统计局局长
	于乃东	市商务局局长
	李华男	市档案局副局长
办公室主任	周锡利	(兼)
副 主 任	张 磐	(兼)

《磐石市志》编辑部

主 编	张 磐		
副 主 编	李华男	李德春	
主 笔	李显贵		
编 辑	史大亮	邓小溪	官天祐
校 对	李德春	史大亮	李显贵
电 脑 制 作	王 伟		

2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市（县）志验收组

组 长 杨金顺
副 组 长 王振夫 李盈村
成 员 丁恒海 赵健敏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磐石市志》（1991~2003）审稿人员

主 审 杨金顺 王振夫
副 主 审 赵健敏 丁恒海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市（县）志验收组

组 长 陈晓光
副 组 长 刘淑坤 顾 太 陈晓明 李云鹤 王江传
成 员 谢奎江 宋 抵 吴晓晖 越国帅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磐石市志》（1991~2003）审稿人员

主 审 陈晓明 王江传
副 主 审 谢奎江 宋 抵 吴晓晖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市（县）志验收组

组 长 杨金顺
副 组 长 王振夫 李盈村
成 员 丁恒海 赵健敏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磐石市志》（1991~2003）审稿人员

主 审 杨金顺 王振夫
副 主 审 赵健敏 丁恒海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市（县）志验收组

组 长 陈晓光
副 组 长 刘淑坤 顾 太 陈晓明 李云鹤 王江传
成 员 谢奎江 宋 抵 吴晓晖 越国帅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磐石市志》（1991~2003）审稿人员

主 审 陈晓明 王江传
副 主 审 谢奎江 宋 抵 吴晓晖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市（县）志验收组

组 长 杨金顺
副 组 长 王振夫 李盈村
成 员 丁恒海 赵健敏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磐石市志》（1991~2003）审稿人员

主 审 杨金顺 王振夫
副 主 审 赵健敏 丁恒海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市（县）志验收组

组 长 陈晓光
副 组 长 刘淑坤 顾 太 陈晓明 李云鹤 王江传
成 员 谢奎江 宋 抵 吴晓晖 越国帅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磐石市志》（1991~2003）审稿人员

主 审 陈晓明 王江传
副 主 审 谢奎江 宋 抵 吴晓晖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市（县）志验收组

组 长 杨金顺
副 组 长 王振夫 李盈村
成 员 丁恒海 赵健敏

吉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磐石市志》（1991~2003）审稿人员

主 审 杨金顺 王振夫
副 主 审 赵健敏 丁恒海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市（县）志验收组

组 长 陈晓光
副 组 长 刘淑坤 顾 太 陈晓明 李云鹤 王江传
成 员 谢奎江 宋 抵 吴晓晖 越国帅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磐石市志》（1991~2003）审稿人员

主 审 陈晓明 王江传
副 主 审 谢奎江 宋 抵 吴晓晖

序

恰值“十一五”规划开局之年，欣逢《磐石市志》（1991～2003）出版发行，可喜可贺。谨缀数言，以此为序。

新市志时间跨度13载，横纳百科，揽改革之硕果，记开放之收获，述发展之经纬，扬山川之壮丽，展民风之淳美；取事严谨，资料翔实，是部地情书、社情书、人情书，是部存史、资政、教化，益当代、惠后世的重要历史文献。

本志工程浩大，经省和吉林市有关领导与专家悉心指导，由编纂人员博采众长，精心设计，辛勤耕耘，数易其稿，历时两载，付梓问世。谨对为志付出艰辛和奉献的所有人员，深表敬谢之意。

历史证明，辉煌的业绩方能留下精彩的华章。《磐石市志》是部磐石人民自创的历史；是座磐石人民自铸的丰碑。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愿读者品读本志，观古鉴今，彰往昭来，资发展磐石之治。

改革开放方兴未艾，大业千秋前程似锦。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理应创造出超越前人，造福今人，惠及后世的辉煌伟业。我们坚信，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勤劳、智慧的磐石人民，必将承前启后，继往开来，抢抓机遇，共同谱写出跨越式发展的新篇章。

莅任兹土，承继前任，督修市志，今得玉成，欣然为序。

磐石市人民政府市长

宫成全

2006年12月16日

16

凡例

1. 《磐石市志》(1991~2003)是《磐石县志》的续志。志中所载上限自1991年1月起,下限至2003年12月止。确需的,缘事上溯自起始时限记述。

2. 磐石市行政区划图依新版行政区图绘制。边界以2001年重勘所定为准。

3. 本志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7种体裁,以志为主。

4. 本志由概述、大事记、专志、附录组成。专志按事业和工作类属设篇,篇内设章、节、目,目中的子目以黑体字标示。专志部分共设32篇181章653节,全书共135万字。

5. 本志以编年体与纪事本末体兼用方式,将断限内所发生的大事、要事和新事载入大事记篇;其余均以规范的语体文、记述体,述而不论。

6. 本志对副县级以上班子成员和党政群团组织、部门的正职列名表。在正职空缺期间,列入主持工作的副职。由部门代管的非独立的市委、市政府机构领导未列入名表。凡列入名表人员的情况均由中共磐石市委组织部提供。

7. 人物篇中,对业绩突出且有影响的本籍已故人士或曾任本地副县级以上职务的已故人士,以传略记述。对本籍的,为省级以上协会会员且有一定造诣的文艺界人士、在国家级以上体育比赛获奖的运动员、教育界精英人士、任过副地师级职务以上军政人员;客籍的,曾在本地任过正县级职务的人士,以简介记述。对烈士、省以上先进人物、副高级以上职称人士列名录。

8. 本志对前志遗漏未载入的资料及记载有误之处,在附录中做了补遗和勘误。

9. 凡涉及机构名称中和记述事物中的“县”、“市”变易，概以中共吉林市委（1995）25文件通知所明确的磐石撤县设市后变更机构和领导职务名称的时间为准，即1991年1月~1995年9月为“磐石县”，1995年10月起为“磐石市”。

10. 本志对断限内撤销的乡、镇、街道亦作记述，附在其并入后的镇、街道章节之后。

11. 对机构名称，首次出现时用全称，其余皆简称。对缩略的词，首次出现时随文注明缩略内容，其余不再加注。

12. 本志历史纪年，民国前用旧纪年夹注公元纪年，从1912年起，采用公元纪年。

13. 本志计量单位和计量标准，均采用国家规定的统一标准。

14. 本志有关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的数字，以市统计局刊布为准；其未有的，则采用各相关部门、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

15. 本志所有资料，由市内各部门、各单位、各乡镇街区及驻磐单位提供。在志尾列提供初稿人员名单。

目 录

序	(1)
凡例	(1)
概述	(1)
大事记	(11)

第一篇 建置 区划

第一章 建置	(51)
第一节 位置面积	(51)
第二节 建置沿革	(51)
第二章 行政区划	(52)
第三章 乡镇街区	(55)
第一节 烟筒山镇	(55)
第二节 明城镇	(65)
第三节 吉昌镇	(69)
第四节 取柴河镇	(77)
第五节 驿马镇	(81)
第六节 石咀镇	(84)
第七节 富太镇	(90)
第八节 呼兰镇	(93)
第九节 红旗岭镇	(96)
第十节 松山镇	(101)
第十一节 黑石镇	(104)
第十二节 牛心镇	(107)
第十三节 朝阳山镇	(112)
第十四节 宝山乡	(118)
第十五节 东宁街道	(122)
第十六节 河南街道	(125)
第十七节 福安街道	(128)
第十八节 磐石经济开发区	(135)

第二篇 自然环境

第一章 地质	(139)
--------------	-------

18

第一节 地层	(139)
第二节 构造	(139)
第三节 岩浆岩	(140)
第二章 地貌	(141)
第一节 地势	(141)
第二节 地貌类型	(141)
第三节 山脉山峰	(142)
第三章 水系	(148)
第一节 辉发河水系	(148)
第二节 饮马河水系	(151)
第四章 气候 物候	(153)
第一节 气候	(153)
第二节 物候	(156)
第五章 土壤 植被	(157)
第一节 土壤	(157)
第二节 植被	(158)
第六章 自然资源	(159)
第一节 土地资源	(159)
第二节 矿产资源	(159)
第三节 水资源	(161)
第四节 生物资源	(162)
第七章 自然灾害	(163)
第一节 洪涝	(163)
第二节 干旱	(164)
第三节 低温冷害	(164)
第四节 风雹	(164)
第五节 虫灾	(164)

第三篇 人口

第一章 人口状况	(167)
第一节 人口变动	(167)
第二节 人口分布	(168)
第二章 人口构成	(169)
第一节 性别构成	(169)
第二节 年龄构成	(170)
第三节 民族构成	(171)
第四节 文化构成	(172)
第五节 职业构成	(173)
第六节 婚姻构成	(174)

第三章 计划生育	(174)
第一节 机构	(174)
第二节 宣传教育	(174)
第三节 行政执法	(175)
第四节 技术服务	(175)
第五节 人口控制	(175)
第六节 计划生育成果	(176)

第四篇 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

第一章 机构	(179)
第二章 党员代表大会	(182)
第一节 中共磐石县第九次代表大会	(182)
第二节 中共磐石市第十次代表大会	(183)
第三节 中共磐石市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183)
第三章 市委全委会议 常委会议重要决策纪略	(183)
第一节 市委全委会议	(183)
第二节 市委常委会会议	(185)
第四章 组织建设	(188)
第一节 机构	(188)
第二节 领导班子建设	(188)
第三节 党员队伍建设	(189)
第四节 干部队伍建设	(191)
第五节 基层党组织建设	(192)
第六节 组织史编纂	(204)
第七节 党史研究	(205)
第五章 思想建设	(205)
第一节 机构	(205)
第二节 理论学习	(206)
第三节 宣传教育	(207)
第四节 新闻宣传	(209)
第五节 企业政工职称评审与管理	(210)
第六节 磐石报社	(210)
第六章 精神文明建设	(211)
第一节 文明新风活动	(211)
第二节 “窗口”行业建设	(212)
第三节 文明单位建设	(212)
第四节 文明市民评选	(213)
第五节 城市环境建设	(213)
第六节 文明村镇建设	(214)